股票简称: 航民股份 股票代码: 600987 编号: 临 2020-041

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公司于2020年11月12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航民集团")通知,航民集团于2020年11月12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350万股,并拟自本次增持之日起6个月内,以自有资金择机增持航民股份,增持数量(含本次已增持部分)不低于1000万股,不超过2000万股,增持股份的比例不低于公司已发行股份的0.92%且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.85%。
- 风险提示: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,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。

2020 年 11 月 12 日,本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航民集团通知,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增持主体及本次增持情况

- 1、增持主体:公司控股股东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
- 2、本次增持情况

航民集团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350 万股,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0.32%。

本次增持前, 航民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411, 965, 306 股, 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38.12%。本次增持后, 航民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415, 465, 306 股, 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38.44%。

二、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- 1、增持股份的目的: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。
- 2、增持股份的方式和种类: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(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)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。
- 3、增持股份的数量: (含本次已增持部分) 不低于 1000 万股, 不超过 2000 万股, 增持股份的比例不低于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0.92%且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.85%。
- 4、增持股份的价格:不设价格区间,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 市场整体趋势,逐步实施增持计划。
- 5、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: 自 2020 年 11 月 12 日起 6 个月内,航民集团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则中有关窗口期及其他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,保障增持计划的实施。
 - 6、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: 航民集团自有资金。

三、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

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,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- 1、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。
- 2、航民集团承诺,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 股份。
- 3、本公司将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》的相关规定,持续关注航民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三日